

國際數學奧林匹亞競賽選培訓補充規定

教育部111年9月23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117324號函核定

一、依據「教育部遴選學生參加國際數學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培訓公約」(以下簡稱本公約)辦理。

二、培訓方式

(一) 培訓時間：依官網公告

(二) 辦理單位：國際數學奧林匹亞競賽學科選訓工作委員會

三、培訓期間學習及生活注意事項

(一) 愛惜公物，並遵守校舍安全衛生守則。

(二) 遵守培訓時間、作息(含住宿門禁)時間規範，不得遲到早退。

(三) 應注意個人行為，並保持良好服裝、用餐及上課禮儀。

(四) 個人物品應妥善保管，並嚴禁攜帶違法及違禁物品。

(五) 應全心投入培訓，原則避免探視、外出。

(六) 住宿者應遵守住宿規範：

1. 不得偷竊、賭博、喝酒、鬧事或鬥毆。

2. 不得私帶訪客進出住宿地點或留宿訪客、學員。

3. 遵守住宿地點相關規範。

4. 不得有違法、危害公共衛生、居住安寧或公共安全之行為。

四、培訓期間請假方式

須全程參與培訓，非有重大事由不得請假，倘有請假需求，應由學生於事前向辦理單位提出申請，經該辦理單位同意後始得離開受訓地點，並應由該辦理單位做成紀錄。

五、完成結訓條件

除請假獲准時段外，需全程參與培訓，並於受訓期間無重大違反本公約及本補充規定事項。

六、其他必要遵循事項

為因應防疫需求，請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範，配合相關防疫措施。

七、如有未盡事宜，另行公告之。